



翁同龢传

高阳说清史

高阳

「以历史入小说 以小说述历史」

写人情，高阳写出了怨而不怒，冷静客观的气质
写斗争，高阳切中了权力欲望对人性的腐蚀
写风格，高阳更是勾绘出了一部部绚丽磅礴的民俗变迁史

正因此故，才有了「有井水处有金庸，有村镇处有高阳」一说

高阳 著

安徽出版集团
黄山书社

I247.5/374+35

2008

高阳说清史

高阳 著

翁同龢传

安徽出版集团
黄山书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翁同龢传/高阳著. —合肥: 黄山书社, 2008. 5

ISBN 978-7-80707-905-7

I. 翁… II. 高… III. 翁同龢(1830~1904)—传记 IV. K827=5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043837 号

本书经由中国台湾远景出版事业公司授权在大陆地区发行

书 名: 翁同龢传

著 者: 高 阳

策 划: 任耕云 远流博识网

责任编辑: 余 玲

特约编辑: 徐 烁

装帧设计: 徐道会

出 版: 黄山书社

社址 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圣泉路 1118 号出版传媒广场 7 层

邮政编码 230071

发 行: 广东联合图书有限公司

印 刷: 保定市北方胶印有限公司

版 次: 2008 年 5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规 格: 690 毫米×960 毫米 1/16

印 张: 24.75

字 数: 327 千字

定 价: 45.00 元

自序

从事历史小说写作以来，二十余年心血所积，得书若干，计字又若干，说实话连我自己都不甚了了。约略而计，出书总在六十部以上；计字则平均日写三千，年得百万，保守估计，至少亦有两千五百万字。所谓“著作等身”，自觉无忝。

上下五千年，史实浩如烟海，所以我的小说题材，永远发掘不尽；更堪自慰的是，世界华人社会，到处都有我的读者。有些读者奖饰之殷，期勉之切，在我只有用“惭感交并”四个字来形容心境。

行年六十有五，或许得力于凡事看得开；更应庆幸于生活在自由自在、不虞匮乏的大环境中，所以心理与生理两方面，可说并未老化；与笔续盟、廿载可期。不过今后的笔墨生涯，一方面从事创作，另一方面亦须整理旧稿。新作单行本将仅交由联经及远景两家出版事业公司印行。

与远景出版事业公司合作的开始，在个人的创作历程中，是一块很重要的里程碑，更是一种极愉快的经验，特缀数语，敬告读者。

是为序。



一九八六年九月杪

目 录

第一章 天子门生 / 1

由拔贡而状元 / 1

“潘郎伤逝空悲哽” / 4

父厄于肃顺 / 6

烽火闲情 / 10

家仇初起 / 11

终天之恨 / 15

叔侄状元 / 17

第二章 门生天子 / 21

弘德殿行走 / 21

兼作太后师 / 24

是非之地 / 27

回籍守制 / 31

“圆明园李监督” / 34

万丈波澜的震撼 / 36

“可怜天子出天花” / 41

第三章 朴园路线 / 46

“皇帝本生父” / 46

吉祥花 / 50

第四章 再为帝师 / 53

杨乃武案 / 53

毓庆宫行走 / 60

衣锦荣归 / 64

丧明之痛 / 66

门户渐深 / 69

长信宫的异闻 / 74

第五章 依违南北之间 / 79

吴江相国 / 79

云南报销案 / 83

初入军机 / 86

清议与清流 / 89

第六章 朝局的大翻覆 / 93

恭王被黜 / 93

收拾清流的一条毒计 / 97

“督抚平分半子” / 103

第七章 常熟门下 / 109

北袁南兴 / 109

南通状元 / 112

间 面 / 115

第八章 渤海换了昆明湖 / 119

司农常熟 / 119

海防经费的用途 / 123

翁李荣枯 / 130

李翁矛盾 / 134

第九章 “盍簪喧枥马” / 137

赐 寿 / 137

又一怨家张广雅 / 140

奕助其人 / 144

失曾得张 / 146

赏识奇才张荫桓 / 151

前世孽缘康有为 / 154

谬托知己 / 160

第十章 主战复迫战 / 164

文学士 / 164

珍 妃 / 166

寇连材 / 169

大院君 / 170

参与朝局 / 173

袁世凯 / 180

主战复主和的太后 / 182

第十一章 黄海燔师 / 185

翁同龢天津行 / 185

恭王复起 / 190

自种祸根 / 193

宫闱多故 / 197

第十二章 求和终得和 / 201

恭王和枢庭 / 201

李鸿章议和 / 207
马关之辱 / 212
联俄之始 / 214
整肃帝党 / 217
李鸿章的打手 / 222
罗刹行 / 226
罗曼诺夫报告 / 230

第十三章 回纥马与督亢图 / 233

胶澳事件 / 233
对德交涉 / 237
俄德勾结 / 241
李鸿章的真面目 / 249
张荫桓叛翁投李 / 253

第十四章 穷极思变 / 254

康有为高谈时局 / 254
光绪廿四年正月初五 / 258
英国借款 / 262
俄国第二次行贿 / 267
亨利亲王访华 / 271
尚有人争海舶香 / 272

第十五章 “独坐看雨” / 277

煊赫的半个月 / 277
定国是诏 / 282
“喜极”之后 / 284
恩怨说荣张 / 288

大臣之风 / 293

第十六章 戊戌政变 / 296

新政 / 296

张之洞 / 299

东山再起 / 304

美梦成空 / 311

杨崇伊发难 / 314

袁世凯告密之谜 / 321

“木讷令兄”的故事 / 334

第十七章 山中岁月 / 339

编管 / 339

沈鹏事件 / 343

删改日记 / 359

老骥伏枥 / 361

凄凉到盖棺 / 368

身涉是非 / 371

附录 / 381

十疑康有为诗并注 / 381

第一章 天子门生

由拔贡而状元

《离骚》：“惟庚寅吾以降。”苏州府的唐寅生于明宪宗成化六年庚寅，因取此语，刻为闲章；同府同一年生的还有文征明。后三百六十年，清宣宗道光十年庚寅，苏州府又降生了两位犹如唐寅与文征明齐名的士林魁首：一个是潘祖荫，一个是翁同龢。

翁同龢籍隶苏州府治以北九十里的常熟。翁家在常熟是大族，但先世除了康熙十五年丙辰探花、官至刑部尚书的翁叔元以外，没有出过什么烜赫的人物，直到道光后，方始兴旺。

翁家之盛，始于翁心存。心存之父名咸封，官至海州学正，生两子，次子心存字二铭，号邃庵，生于乾隆五十六年，道光二年三十二岁成进士，入翰林。翰林院庶吉士，常例教习三年，复经考试，以等第高下分别任用，称为“散馆”，名列前茅者，二甲授职编修，三甲授职检讨，称为“留馆”，其次用为部员，再次用为知县。庶吉士散馆时，绝大多数希望留馆；翁心存不但留馆，而且散馆由三年缩短为一年。因为宣宗即位，例开恩科，道光元年辛巳恩科

乡试，则二年壬午恩科会试。子、午、卯、酉之年正科乡试，辰、戌、丑、未之年正科会试。道光三年癸未春闱，“庶常馆”无法容纳两科的庶吉士，所以翁心存得以提前散馆。

翁心存的宦途非常顺利，一年散馆，又一年“开坊”，擢为詹事府右春坊右中允，又一年充福建乡试正考官，提督广东学政，时为道光五年。

学政俗称“学台”，例得专折奏事，与督抚平礼相见。三年差满回京，奉旨在上书房行走，为惠郡王的业师。惠郡王名绵愉，宣宗胞弟，行五，咸丰年间为亲贵首脑，内廷外朝皆尊称之为“老五太爷”。翁心存晚年蹉跌而能复起，未始非由于有此一重渊源。

翁同龢即生于其父当上书房翰林时。翁心存共生四子，长子同书，字祖庚，号药房，道光二十年庶吉士，跟他父亲一样，也是一年散馆，授职编修。其时早翁同书一科的曾国藩，因是三甲出身，在当检讨。后来李鸿章尊称科名、功名皆是晚辈的翁同龢为“丈”，即由曾国藩与翁同书的关系而来，老师的同寅为长辈，则此长辈之弟亦为长辈；李鸿章所以如此谦下，作用是要突出他继承曾国藩的形象。

翁心存的次子名音保，早殇；三子名同爵，出嗣堂叔；幼子即翁同龢，字叔平，号瓶生，亦号瓶庐，晚年自署松禅。他的祖父是学官，父亲又是上书房的师傅，在这样的家庭背景之下，书自然读得极好。十三岁时作试帖诗，题目是“元夕张宴夺昆仑关”，咏狄青的故事，有“第一回圆月，奇功第一人”之句，传诵一时。

道光二十九年己酉，翁同龢二十岁，成为拔贡——出类拔萃的生员（秀才），称为拔贡，定制逢酉年由学政在“科考”后选拔，共试两场，即日交卷，第一场试四书文两篇，经文一篇；第二场试论一篇，策一道，判一条，五言八韵诗一首。较之乡会试仅试四书文、五经文及试帖诗，更为繁重；而且除文字以外，兼重书法，此又与殿试无异。

因此，在昔科举时代，常以“名贵”二字来形容拔贡。又有人说，拔贡之

名贵，是因为三年出一个状元，十二年才出一个拔贡。此虽为戏言，但有不通的翰林，而拔贡则必是真才实学，这是毫无例外的事实。

定制：拔贡为正途出身。进京复试考列一、二等者，以七品小京官或知县任用。但翰林院毕竟是储才之地，所以除非年龄太长，急于出仕，否则仍会赴秋闱。翁同龢趁进京复试之便，参加北闱乡试，轻而易举地成了举人。

这一科顺天乡试的考官是工部尚书王广荫、户部尚书孙瑞珍、工部右侍郎宗室灵桂。孙瑞珍之子孙毓汶、灵桂的女婿荣禄，后来与翁同龢的关系极其密切，却都交谊不终。先谈孙毓汶与翁同龢同榜的故事。

孙毓汶是山东济宁人，咸同年间，为北方士族第一家。他的祖父玉庭官至体仁阁大学士；玉庭有一孙毓淮，是毓汶的堂兄，道光二十四年的状元。咸丰六年丙辰，翁同龢、孙毓汶会试中式后，孙家希望孙毓汶夺魁，造成兄弟状元的佳话，因而有一段关于孙瑞珍计陷翁同龢的轶闻。

据高拜石在《古春风楼笔记》中说：“殿试前夕，赴试贡士，住家离殿廷稍远的，每多借宿朝门附近亲友家，以便第二天清早进入隆家门。那时孙家第宅是在皇城附近，翁家比较远些。当晚，孙家以通家之谊，延翁同龢到家里夜饭，孙瑞珍以父执世谊，殷勤款待，频频劝酒，絮絮畅谈，宾主非常欢洽。席散之后，孙尚书又邀同龢到他书斋里，把殿试一切规例，不厌其详地一一指点，直到深夜，同龢已有倦意，加以不胜酒力，两眼微涩，孙尚书始促其就寝。毓汶早于散席之前就枕了。”

可想而知的，到得第二天金殿对策，翁同龢的精神绝不如孙毓汶；但翁同龢毕竟还是夺魁了。据高拜石记，正当翁同龢精力不济时，“猛记起他父亲给他的老山人参两枝，藏在卷袋里，因找了出来，折下半枝，含入口中略加咀嚼，果觉精液流贯，神志奋发，振笔直书，一气到底，如时缴卷。”

这段故事的真伪，以及人参是否有那样的功效，都是疑问，但翁同龢的日记中，从未提过孙瑞珍，则是事实。

金殿胪唱后，翁同龢以一甲第一名授职修撰，孙毓汶以第二名授职编修。

这一榜后来成显宦者，还有浙江归安沈秉成、宗室延煦、湖南茶陵谭钟麟、浙江仁和夏同善、宗室霍穆欢、陕西长安薛允升、镶黄旗满洲乌拉喜崇阿等。

“潘郎伤逝空悲哽”

《翁同龢日记》咸丰十年正月廿七日条：

诣老丈处，晚饭后归。老丈为余言：昔文端公在江苏学政任时，拓一楼，奉乩仙悬笔于上，老丈辄从拜于楼下。一日乩书某次子修，赐名敏斋。又一日书年庚八字一，缀一词于下，有“二十四桥明月夜，明珠一颗掌中擎”云云。越日又书云：“昨所示八字，乃上海叶令之女，可与修为佳偶。命幕友张某为媒，急往，限某日到，沿途多加纤夫。”文端承命遣张君急行。至，则前一日叶令方与宁波林氏议婚，适因小恙终止。张君至，述神语，遂委禽焉。于归三年，生一女而歿，年二十四，乩书所谓“二十四桥”者验矣，所生女即余亡妻也。亡妻归我十年，无子女，年三十而卒。无子女，镜合无期，珠摧先兆，其命也夫。曩闻亡妻言之不甚悉，今详记之。

所谓“老丈”，指其岳父汤修，“文端”则汤修之父汤金钊，浙江萧山人，嘉庆四年翰林，官至吏部尚书协办大学士，咸丰六年下世，谥文端。道光二年为会试四总裁之一，为翁心存的座师，以此渊源，翁汤联姻。

汤夫人生于道光九年，比翁同龢大一岁，二十岁于归，三十岁亦即咸丰八年三月去世。汤夫人能画，翁同龢有《题亡室汤夫人画册》诗；亦好吟咏，伉俪之情甚笃。翁同龢悼亡不久，被命充陕西乡试副考官，刚入闱又奉督学陕甘之命。这年除夕，填“金缕曲”一阙，《题白石词后》序云：

此余儿时依仿鲍叔野先生点本。亡妻爱诵唐宋长调，因以畀之，病中犹呶唔不辍也。顷来秦中，携以自随。除夕客去，官斋如水，取案头画竹笔点读一过，俯仰旧事，慨然而叹。是日购一铜镜，背铭三十二字，有“曾双比目，经舞孤鸾”之语，因题一词，以抒余悲。

“金缕曲”又名“贺新郎”，凡贺人婚娶，每选此调；翁同龢用来悼亡，用“冷”字韵，音节在凄凉之中，别具感慨。原词云：

历历珠玑冷，是何人清词细楷，这般道紧？费尽剜藤摩不出，却似薄云横岭；又新月娟娟弄影。玉碎香销千古恨，想泪痕暗与苔花并，曾照见，夜妆靥。

潘郎伤逝空悲哽，最难禁烛花如豆，夜寒人静。玉镜台前明月里，博得团团俄顷；偏客梦无端又醒。三十年华明日是，剩天涯漂泊孤鸾影；铭镜语，问谁省？

这年翁同龢二十九岁，故言“三十年华明日是”。是日日记：

得家书……山城岑寂，爆竹之声绝少，客中情景，凄凉万状。题唐镜铭，作一词，有“三十年华明日是，剩天涯漂泊孤鸾影”之句。余岂真有儿女之念哉？死生契阔，未能忘情，念彼黄垆，当亦形影相吊，潸然出涕耳。北望京华，东瞻淮甸，南顾吴门，一日九回，寸衷千里，甚矣，游子之不可为也。

这一段话，最足见翁同龢的性情。“北望”者，念老父。翁心存这年也很得意，四月充上书房总师傅；九月由协办正揆席，为体仁阁大学士，原为户部

尚书，仍旧管理户部。但这是表面的荣华，深入体察，则肃顺势焰熏天；有名的“戊午科场案”，杀大学士柏葰时，肃顺在御前的狂悖情状，几为曹操之于汉献帝。最使翁同龢不能放心的是，肃顺与翁心存同为户部尚书，凡事独断独行；翁心存画诺的“堂稿”，送到肃顺处时，他动辄大涂大抹，全盘推翻。杀柏葰已有诛大臣立威之意，下一个倒霉的，极可能就是翁心存。以肃顺的心狠手辣，翁同龢如何放心得下。

“东瞻”者，翁同书于是年六月授为安徽巡抚，帮办钦差大臣胜保军务，安徽境内各军均归节制。一当了疆臣，便有守土之责，丧师失地，若不能殉节，便罹大辟之刑，终归是一死。而且胜保“二十入词林，三十为大将”，行事皆仿年羹尧，跋扈异常，绝不会尊重同是翰林出身的翁同书。此又可忧之事。

至于“南顾吴门”，自然是担心苏州、常熟会沦陷。

翁同龢是孝悌君子，但本性温厚懦弱，只宜于做育人才的太平宰相，不宜于做外官，亦不宜于处乱世；“甚矣，游子之不可为”一语，瞻顾亲族之情如见。

父厄于肃顺

咸丰九年初春，翁同龢以告病为由，奏请开缺奉准，于四月初四返抵北京。自四月初五至年底无日记，此为翁同龢晚年自行删去，因为其中牵涉翁心存兑换宝钞情弊案，有碍语之故。

翁心存在户部尚书任内，出了好些弊案：库银被盗、仓廩无故失火，等等，肃顺正在雷厉风行查办。翁心存名为大学士管户部，实际上为被管的肃顺所管，因而两次奏请开缺，第一次赏假一月，第二次得遂所愿，时为翁同龢回京后一个月。

不久，爆发了官钱号的弊案。咸丰初年，军饷支出浩繁，而库空如洗，复

以铸制钱的铜来自云南，洪杨乱起，道路阻梗，滇铜不至，不得已铸大钱、行宝钞，通货恶性膨胀，以致钱法大坏。《天咫偶闻》记：

咸丰三年三月，先铸当十钱一种，文曰“咸丰重宝”，重六钱，共制钱相辅而行。

八月增铸当五十一一种，重一两八钱。

十一月因巡防王大臣之请，又增铸当百、当五百、当千三种。当千者重二两，当五百者重一两六钱，铜色紫；当百者重一两四钱，铜色黄，皆磨铤精工，光泽如镜，文曰“咸丰元宝”。而减当五十钱为一两二钱，当十为四钱四分，继又减为三钱五分，再改为二钱六分。

除了这不值钱的铜钱以外，又发行了更不值钱的钞票，银票称为“户部官票”，标明足色银若干两，下有“户部奏行官票”字样；钱票称为“大清宝钞”，中标足制钱若干文，旁列“天下通宝，平准出入”，下面并特别注明：“此钞即代制钱行用，并准按成交纳地丁钱粮，一切税课捐项，京、外各库，一概收解。”

银票与钱票的兑换率为一对二千。交纳公款搭抵的成数是：票钞五成；大钱三成。结果由于民间不信任，以致官方亦拒绝搭抵。《天咫偶闻》记：

咸丰四年三月，铸钱当十钱；六月铸铅制钱，亦颇可行。然未及一年，盗铸蜂起，禁虽以弃市之律不止。

“民不畏死，奈何以死惧之”？因此，户部及言官纷纷奏请停铸高额制钱，最后只剩下当十的铜、铁两种钱。不一两年，铁钱亦废。

《天咫偶闻》又记：

七年正月，忽讹言，一日而铁钱顿废，比户谗之终不听。从此铜当十独行。初令大钱与制钱并行，其后京城遂不用制钱，出京数十里即不用大钱，亦不知谁为之限制。

当十大钱又称“京钱”，民间呼之为“一大枚”。以后贬值至准制钱二文，故所谓“京钱一吊(千)”，实际上只是制钱两百文。

当发行票钞之初，户部奏定设立官号九处，四处号名有“乾”字，另五处号名有“字”字，经管兵饷收发。咸丰八年冬天，肃顺彻查官号，发现“五字字官号”有官商勾结、侵吞分肥的情弊，于是有关司官及商人革职严办，抄没家产者数十家。肃顺又奏请严究失察的户部堂官翁心存等，奉旨由肃顺一党的怡亲王载垣等查办，翁同龢咸丰十年三月初一日记：

户部官票所官吏舞弊，经王大臣审实，有旨诘问：该司员以短号整钞换长号零钞，曾否回堂？着七、八两年历任户部各堂官明白回奏。

当宝钞发行之初，即发生打折行使的情况，短号整钞折扣大，长号零钞折扣小，所以在规定搭放的比率中，如能以短号换长号，无形中便套取了差额。户部司官忠麟、王熙震等供称：“记曾回过尚书翁心存、侍郎杜翻”，所以上谕着令明白回奏。

三月初二，翁心存复奏，大意谓：各部并未议准。至十一日，复有旨诘问，翁心存复奏谓：“部院公事，非一二人所能专政，断无立谈数语，更改旧章之理。”奏入无下文，而谣言极盛。翁同龢十六日又记：

连日讹言纷起，有谓奏入震怒，朱批“丧心病狂”等语，将有不测。大人曰：“吾之忠悃，天实鉴之。汝等无为流言所惑。”